

长篇历史小说

元世祖忽必烈，早年听从长兄蒙哥的差遣，参与军政事宜，其开放的视野和思维使他政声颇佳，更受重用。蒙军兵伐南宋，忽必烈总领东路军所向披靡，在此后的汗位之争中胜出。忽必烈平乱整肃，除旧布新。八年

忽必烈

又名【元世祖】

后，建立元朝。此后，他励精图治，国运昌盛，一鼓歼灭南宋，开创了大一统的新局面。小说在政治、军事尤其是宫廷等多个角度，刻画展现了忽必烈丰满立体的形象。本书具有相当的历史厚重感和可读性。

刘恩铭·著

華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长篇历史小说

元世祖忽必烈，早年听从长兄蒙哥的差遣，参与军政事宜，其开放的视野和思维使他政声颇佳，更受重用。蒙军兵伐南宋，忽必烈总领东路军所向披靡。在此后的汗位之争中胜出。忽必烈平乱整肃，除旧布新。八年

忽必烈

又名元世祖

后，建立元朝。此后，他励精图治，国运昌盛，一鼓歼灭南宋，开创了大一统的新局面。小说在政治、军事尤其是宫廷等多个角度，刻画展现了忽必烈丰满立体的形象。本书具有相当的历史厚重感和可读性。

刘恩铭·著

华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忽必烈/刘恩铭著. —北京:华夏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7-5080-7127-5

I. ①忽…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96572 号

忽必烈

著 者 刘恩铭

责任编辑 高 苏

责任印制 刘 洋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世知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12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70×970 1/16 开

印 张 16.75

字 数 232 千字

定 价 30.00 元

华夏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 100028

网址: www.hxph.com.cn 电话: (010) 64663331 (转)

若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神鹿降临	草原相逢	1
第二章	喜结良缘	共谋大业	11
第三章	听风观雨	沉着应对	27
第四章	新汗莅位	大展宏图	43
第五章	漠南招贤	燕京私访	55
第六章	四处探访	欲取中原	67
第七章	南征大理	汉制治汉	79
第八章	经略中原	奸佞作祟	93
第九章	佛道激辩	挂帅南征	107
第十章	继位称汗	平叛削逆	121
第十一章	改元建制	燕京建都	133
第十二章	巧取樊城	血战长江	145
第十三章	密谋招降	南宋归顺	159
第十四章	叛军内讧	爱妻病逝	173
第十五章	东征失利	纳妃南莎	187
第十六章	民杀贪官	太子私访	199
第十七章	农桑为本	失子之痛	213
第十八章	御驾征东	蒲甘之战	229
第十九章	武平地震	处死重臣	241
第二十章	心怀天下	夜半驾崩	253



神鹿降临 草原相逢



公元 1240 年的夏天，一个静谧而又晴朗的早晨，刚退净红晕的太阳高悬在弘吉拉部落草原的上空，勤劳的蒙古人就已开始骑马放牧了。放眼望去，在辽阔似海的大草原上，随处散布着洁白的蒙古包，稀疏如晨星般寥落，若隐若现。再细看，每个蒙古包的上边都升起一缕似黄似白的烟雾，懒散地、袅娜地飘着，这是干牛粪燃起的炊烟，让你联想到女人烧早茶的情景。而当一阵晨风吹过，绿浪仰伏涌动的草原深处又露出一处处缓缓移动的羊群，就犹如一朵朵白云在绿草地上安然地飘浮。风还吹来了浓烈的草味花香，在草原的上空飘散着弥漫开来，人闻到了，就如同喝了浓烈的马奶酒，心里蓦地泛起一股畅快的醉意。

多么美丽而又令人陶醉的草原啊！

可是，突然传来的一阵人喊马嘶的声音打破了这草原的宁静，在叮当的刀枪格斗声中，一队人马迅疾地由远而近。而骑马跑在最前边的是一位穿着通体红色衣服的蒙古族美丽少女。她胯下是一匹雪白健壮、闻名草原的三河马。少女在马上，就似伏在一朵游动的白云上，在草地上迅疾轻盈地飘飞着，而她身上猎猎抖动的红衣服，看去就如同一团炽烈的火焰，在霍霍燃烧。

然而形势是相当危险了，对方都是精于骑术和擅长打斗之人，这不是么，只在眨眼间，红衣少女仅剩的两名护卫也尽被对方打下马来。这景象被红衣少女看见了，她就更加急速地打着马，拼命向前狂奔。清晨的草原上，逃者与追者都竭尽全力，马蹄践踏起的青草飞扬起来，高高地连成片，晨光中看去酷似一团团绿色的雾。

追赶红衣少女的大约有二十多人，一律是素衣红马。尽管这些人没有穿着蒙古兵的战衣，可明眼人一瞧那快捷的身手就都会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这分明是蒙古草原上最训练有素、最为剽悍的骑兵。这些骑兵本应在哈尔和林保卫汗廷，怎么会突然出现在遥远的弘吉拉部落的草原上呢？这实在是叫人不可思议。而眼下，这些骑兵已由纵队渐渐分散成扇面攻击队形，很明显，他们是要迂回将红衣少女包围起来。而红衣少女还在作着最后的挣扎，她快速地向一条不太宽的河水奔去，因为她看到了河对面不远处有几座升腾着炊烟的蒙古包，那是她本族几户牧民的聚居地。可是追兵瞬间就看出了她的意图，几匹快马追风逐电似的抢了过去，



拦截住了去河边的道路。无奈之下，红衣少女只得猛抽马背，径直朝着前边一座如大海中隆起的小岛屿似的低矮而又和缓的小山丘奔去，她想利用山上茂密的树木把自己掩藏起来。当然，这想法只是情急之下没有办法的办法，她明知追兵离自己只有一箭之遥，自己又怎能从容地迅即藏身呢？她更明白，若不是人家想要活捉她，她早就被人家一箭射下马来了。但她眼下顾不得这些了，只要有一线希望就得做百分之百的努力了，能逃一时就是一时了。

那么，为什么后边的追兵要活捉这位红衣少女呢？原来这伙人是专为当今蒙古窝阔台大汗抢亲来的。纵情酒色的窝阔台大汗为了一饱淫欲，特令手下的一员得力干将带着一班汗廷护卫在草原上为他寻觅挑选美女，或曰“抢亲”。蒙古民族的“抢亲”，这是由来已久司空见惯的事情，被抢的妇女也认为是理应如此。马背上的民族崇尚彪悍，信奉弱肉强食的理念，所以就连这民俗都透着一股强悍的野气。只是今天这伙人遇到了例外，眼前这位红衣少女非同一般，她的行为可不是因害羞而故作姿态，而分明是宁死不从的抗拒。双方在这个早晨突然相遇，便发生了激烈的搏斗，众寡悬殊，少女在几名护卫的拼命掩护下才闯出包围。但少女的反抗不但没有减弱这伙人的斗志，反而激发了他们的好奇心。这些粗犷的男人认为，只有这样不肯轻易屈从的女人才撩人，也才更加金贵。因此，这些人都嗷嗷叫着打马紧追不舍，似乎谁先逮住这女人就归谁似的，一个个争先恐后地朝前冲。

后边紧追，前边紧跑，眼看离小山丘越来越近。可就在红衣少女要冲进树林的时候，树林里却突然闪出一个蒙古壮汉来，这令红衣少女大吃一惊，她怎么也没想到这里竟然还设有埋伏。情急之下，她猛勒马缰，狂奔中的白马立时高扬前腿，后腿随之用力蹲压地面蹭地滑行了两三丈，就钉在了那里。应该说这绝对是匹好马，它已尽了全力在保持平衡，以防主人被抛甩下去。可是马做得再好，也难抵消快速运动的惯力，只见红衣少女一团火似的飞下马来，眼看就要跌落在地。突然，刚从树林出来的壮汉纵身抢上两步，竟然稳稳地把少女托住。红衣少女可能认为逃不掉了，就干脆死心地闭上了眼睛，一动不动地任由这壮汉托抱着。与此同时，追兵也迅速成半圆形围了上来。



“把人放下，没你的事！”

追兵中一个显然是领头的人，用阴鸷的眼光把壮汉打量一番，抬手拿马鞭一指，这样高声厉喝着。那壮汉倒似乎很听话，他不紧不慢地把红衣少女放了下来，可他那听起来颇为平静的回话却令对方大感意外。

“你怎么净说反话呢？人是我先抢到的，理应归我，与你毫不相干。你们，可以走了。”

壮汉边说边整理几下衣服，瞧他那样子，根本就没有把对方放在眼里。

“哦？”

领头人感到颇为意外，他眼光不易察觉地微微抖颤了两下，随即摔鞭抚刀，阴冷冷地说：“竟敢这样对老子说话，你不要命了？”

“人命只有一条，谁也不会白送给你的。”

壮汉依然语气平静，表情也没有什么变化。

“呵呵！不识抬举的家伙，老子现在就取你的性命，算是送你个见面礼！”

话音未落，领头人就嗖地跳下马，挥刀直劈过去，动作快得如闪电。刀光闪亮，当啷一声响，白日里就见有簇火花霍然绽放，又转瞬而逝。在场的人谁也没看清壮汉是如何出手的，只见他在原地动都没动，可他手中的剑却抵住了对方的喉咙。他依然颇为平静地说：“你想要见面礼吗？”

领头人不再强横，他放下刀表示服软，低声道：“别，别……好汉！”

这时候，红衣少女却笑了。

“忽必烈哥哥，是你！”

“你就是按陈王的女儿察苾吧？”

“你认识我？”

忽必烈摇摇头，又微微一笑，说：“弘吉拉最美丽聪明的姑娘当数察苾，难道这里还有比你更漂亮的姑娘吗？”

忽必烈边说边收剑归鞘，这才转视对手。

“起来吧，阿兰答儿。你不认识我，我可认识你的，当今天汗的得力干将。”

“小的实在是眼拙，冒犯了二王子，还望二王子合汗高抬贵手！”

“你们可以走了。”

“多谢二王子合汗！”

阿兰答儿谢恩后，就带着马队一溜烟儿似的跑了。

“出来吧！”

忽必烈一招手，马上打树林里跳出十几名佩刀携剑的精壮护卫，一看那精气神儿，就知道个个身手不凡。虽然他们方才没有露面，可手中的弓箭却始终瞄着外面，多亏阿兰答儿识相，不然他和他的士兵早就魂飘西天了。

“察苾，你我似乎没有见过面，你是怎么认得我的？”

“去年阿爸带我去哈尔和林，见你也去给大汗拜寿，阿爸就指认给我了。”

“是这样。你阿爸还好吗？”

“我阿爸挺好的，自打大汗借调走他的士兵后，他成天没什么事可干了，落个清闲。”

“你怎么碰到了阿兰答儿这条疯狗的？”

“我是送恩师元好问回中原的，送的远了点，回来就遇到了这群疯狗。这都是想不到的事儿，我们这地方一直挺太平的。”

察苾提到的元好问可是一位非常有名的大诗人、学者。元好问，字裕之，太原秀容（今山西忻县）人，史称其“自幼学好，潜心孔孟”。金末举进士，做过几任县令，官至吏部员外郎。1234年，窝阔台大汗南下攻破汴梁，元好问随众多皇亲国戚及文武官员被掳往漠北，后因其誓不愿为“贰臣”，被发配弘吉拉草原为“奴”。幸亏按陈王贤明，竟特设师帐专门请元好问教育自己的儿女。几年下来，察苾已熟读儒家经典，深悟孔孟之道。由于察苾虚心好学，博闻强记，大受老师的夸赞。只是近来元好问越来越表露出对于侵略者的憎恨和对于沦陷了的故乡的思念，日渐憔悴。他在《永宁南原秋望》一诗中写道：

烽火苦教乡信断，砧声偏与客心期。

百年人事登临地，落日飞鸿一线迟。

其意为：烽烟满地，乡信不通，秋砧已起，思乡心切。察苾看在



眼里，心中不忍，就请求父亲上书汗廷解除了老诗人的“奴籍”，放他南归。察苾跟老师依依不舍，这几天就陪伴元好问直到边界方才回还。忽必烈闻听至此，就十分惋惜地说：“我早就闻听元前辈为中原诗坛领袖，却从未谋面。不想他就在我们的草原上，我却闻所未闻，实在是错失了当面赐教的良机，可惜呀可惜！”

察苾见忽必烈一副求师若渴的样子，就安慰道：“这实在是可遇而不可求的事情，或许你们有缘分，终会晤面的。对了，你怎么来到我们弘吉拉草原了？”

“我？我只是出来散散心。”

忽必烈竟然略显慌乱地敷衍着，分明是在说谎，或不便于说。但就在这一瞬间，细心的察苾不仅捕捉到了忽必烈眼里迅速掠过的一抹阴影，还敏感地感受到了他内心潜藏涌动着的悲伤，尽管这男人随后很快就又恢复了平静。唉，看起来他还没有完全从丧妻的哀痛中走出来，他还在悲伤的荫翳下徘徊，这个如此重情重义的男人是多么需要再有一个女人来温暖他的胸怀啊！只是他还浑然不知罢了。察苾这样想着，就沉默起来。

忽必烈的妻子帖木古伦，来自远方一个弱势部族，是那个部族首领的女儿，美丽而又温柔。忽必烈跟她结合，纯属是为了不引起汗廷的猜疑而草草结成的一桩婚姻。但正由于没有政治色彩，这平凡的结合才给年轻的忽必烈带来了无比的欢乐、这无比的幸福。帖木古伦不但长得像草原上的金莲花一样美丽，而且她还相当温柔贤惠，相当善解人意。她的到来，犹如一缕春风吹过冰雪覆盖的草原，让忽必烈感受到了百花盛开时的愉悦。

他们相处虽然短暂，俩人却难分难舍伉俪情深。而就在这之前，孤独与寂寞却正在包裹浸泡着忽必烈的心，因为忽必烈辉煌的童年总是窝阔台大汗家族挥之不去的阴影。就在忽必烈呱呱坠地后，正逢上圣祖成吉思汗得胜凯旋。当成吉思汗得知忽必烈降生的消息时，恰好有一只雄鹰在上空盘旋，这令他兴奋不已地亲自催马来看这个孙子。他抱着刚出生的忽必烈很风趣地对众人说：“我们的孩子都是火红色的，而这个孩子却是黑黝黝的，好兆头！”

成吉思汗的夸奖就等于给忽必烈的一生定了调。而当忽必烈十岁那年，他与弟弟旭烈兀前去迎接西征军归来，成吉思汗因为高



兴，就兴致很高地观看他们射猎。很快，忽必烈射到一只野兔，旭烈兀射到一只黄羊。蒙古人有个习俗，小孩子第一次打猎时，长辈要为他们“拭指”，即在小孩子的大拇指上涂些油脂。成吉思汗亲自为两个孙子拭指时，忽必烈很小心地轻轻抓住了祖父的大拇指，而旭烈兀却是紧紧地攥住。成吉思汗说：“这个坏小孩快把我的手指抓断了！”

面对忽必烈表现出的礼貌与分寸却啧啧夸赞，日后便常将忽必烈带在身边，并让一些饱学之士的汉人做这个孙子的启蒙老师，还预言似的说：“这个孙子有朝一日终会坐到我的宝座上，做出如我一样辉煌的伟业来！”

试想，这还不足以招致当代当权者的猜忌吗？何况，那草原上由来已久的“幼子守灶”制度更令汗廷对忽必烈家族充满了警惕。

因袭已久的“幼子守灶”制度，就是做兄长的成人后必须远离家庭另立门户，父母的财产和地位只能由最小的一个儿子来继承。而忽必烈的父亲拖雷正是圣祖成吉思汗的嫡幼子。拖雷为人正直敦厚，能文能武，尤其是在圣祖开疆拓土的征服伟业中，屡立大功，深受大家的敬仰与爱戴。而就是这样一位出众的蒙古英雄，却代替窝阔台大汗死去，其引起的争议始终在草原人的心中存在着，致使许多人对当今的汗廷抱有看法。而且，圣祖生前曾封几个儿子为王，分长子术赤、次子察合台和三儿子窝阔台四千军，而分给小儿子拖雷的最多，为十一万一千人。这就使后来成为大汗的窝阔台始终耿耿于怀，始终对人马众多的弟弟拖雷系怀有戒备。拖雷死后，窝阔台大汗便又把警惕的眼光盯在了拖雷的长子蒙哥和次子忽必烈身上，而对文武兼备的忽必烈更是格外加着小心。

因为有这些因素的存在，年轻的忽必烈做起事来就总是保持低调，几年来他不仅很少在汗廷露面，也绝少去其他部落走动，以免引起汗廷的猜忌。他只能躲在漠北吉里吉斯自己的草原上，暗中蓄志，待机而动。但日复一日这样的生活实在是单调乏味，这令一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未免过于寂寞了，而娇妻帖木古伦的到来无疑给孤寂的忽必烈带来了欢乐，何况又是一位十分美丽温柔的妻子。可是好景不长，帖木古伦因难产离他而去了，只留下个孱弱多病的儿子。娇妻帖木古伦临死时流着眼泪对忽必烈说：“你一



定，一定要照顾好孩子！”

而这个孩子不久也因病而死了。妻丧儿亡，这对忽必烈的打击实在是太大了。一年来，他更是深居简出，沉默寡言，以致窝阔台大汗和汗廷的一些人都认为拖雷的这个儿子彻底颓废了，再也不用把他视为威胁了。当然，失去妻儿令忽必烈大为悲痛是难免的，但据此就判定这个年轻的王子合汗从今往后将一蹶不振了那就大错特错了。悲痛中的忽必烈很快就清醒了，他将巨大的悲痛转化成了巨大的力量，在蛰伏一阵致使大家不再关注他的时候，他就开始行动了。从春天离开吉里吉斯草原直到这草长莺飞的夏天，他马不停蹄地拜访了父亲生前交下的一些部落首领，会晤了自己以前交情深厚的宗王贵戚，还新结识了草原上一些刚涌现出的青年才俊，并将散落在蒙古领地的一些中原名流学者悉数派人护送他们去了自己的属地。就在人们误认为他是出外散心解闷的时候，年轻的王子合汗却悄然无声地为自己的崛起积蓄着力量。而当察苾问他怎么来到了弘吉拉的时候，他看着美丽的察苾，却不知怎地，竟然想起了已经逝去的娇妻帖木古伦，内心一下子就充满了凄楚。可当他见察苾突然变得沉默不语了，就又关心地问：“察苾，他们没伤着你吧？”

察苾轻轻地摇摇头。唉，这个男人在这样的情绪中还不忘关心别人，可见他实在不是一般的蒙古男人，想到这儿，察苾就微笑了，说：“忽必烈哥哥，请到我家喝碗奶茶吧，我阿爸早就盼着你能来我们弘吉拉做客呢！”

“谢谢你，热心的察苾！我出来得太久了，额吉（母亲）一定在为我担心呢。就替我向你阿爸按陈王问好，下次，下次我一定专程来看望他老人家。一定的。来，察苾，就让我送你过河回家吧！”

他们就走到河边。

“察苾，有空请到我们吉里吉斯去玩，我会热心真诚地招待你的。”

“谢谢。”

“察苾，那就请你过河吧！”

可是察苾却涨红了脸，没有动弹。

“别害怕，察苾，他们不敢欺负你了，快过河吧！”



忽必烈这样说，察苾却依然不动，依然不言语。忽必烈就不解地问：“察苾，你这是怎么了？”

“你怎么问我？”

“我，我做错什么了吗？”

“我，我已是你的女人，我要跟你走。”

“啊——”忽必烈猛然省悟，刚才自己情急之下出手相救，其行为无异于“抢亲”，现在察苾是已经把他视为丈夫了。忽必烈知道这是蒙古族由来已久的习俗，怪不得察苾的，要怪就怪自己考虑不周吧。唉，射出去的箭是不能收回的，蒙古男人一言九鼎，草原上的汉子是视诺言比生命还要重要的。可这事情也来得太突然了，忽必烈一时不知所措了。

“察……察苾。”

“忽必烈哥哥，你反悔了？”

“察苾，你是弘吉拉草原上最美丽聪明的姑娘！只是……只是你真的愿意做我的妻子吗？”

“我相信天意。忽必烈哥哥，我阿爸说你是草原上的雄鹰，察苾愿跟随你飞向那最高远的蓝天！”

“那，那就等大雁南飞的时候，我来接你！”

“我会等的，我这就去告诉阿爸！”

美丽的察苾像绽开的一朵花似的笑了，她踩镫上马，迅速地打马过河，似一团火似的在翠绿的草原上渐去渐远。忽必烈目送着远去的察苾，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

“长生天啊！美丽的神鹿就要降临我家了！”



喜结良缘 共谋大业



秋天，忽必烈迎娶新妻的消息很快就风传到了汗廷，但除了没得到察苾的窝阔台大汗遗憾的几声叹息外，这件事在哈尔和林这座草原深处的都城内并没有掀起什么大浪来。因为，此时的汗廷上层人物大多正在效仿他们的主子，沉溺在犬马声色之中难以自拔。

原来，谨慎的窝阔台大汗似乎换了个人似的，他认为“长子西征”已削弱了各藩王的实力，尤其是拖雷系那支人马，不仅悉数被他调拨或西征或来保卫汗廷，就连拖雷的长子蒙哥也被他派去西征，这小子在艰苦的征战中能不能回来还尚不可知。而文武兼备的忽必烈早就丧失了斗志，只知与新娘子卿卿我我了。窝阔台大汗认为一切威胁都解除了，该是自己享受的时候了。由于放松了警惕，窝阔台不仅把自己初为大汗时的那种励精图治的干劲扔掉了，还竟然糊里糊涂地任由六皇后乃马真干预起政事来，自己却整天纵情酒色，醉生梦死，乐此不疲。

乃马真皇后是一个很聪明的女人，史称其“面貌妖冶，行事阴柔，久掌大内，累干朝廷”。初时，她只是为了能得到大汗的恩宠，尚能小心谨慎竭尽全力地为窝阔台出谋划策，如削减诸王兵员，策划“长子西征”等皆出自她的主意，这些策略的实施也的确对大汗巩固统治很有帮助，让人们看出她是一个很不简单的女人，不仅长得漂亮，还颇有谋略，令人佩服。可待到窝阔台大汗纵情酒色而一放不可收之时，她觊觎权力的野心迅速膨胀了，并在心里效仿着唐朝女皇武则天，总想着有朝一日堂而皇之地君临天下统治万民了。因此，她对大汗纵情女色不仅不怨恨，还干脆做个顺水人情，让人暗中招来了一些碧眼高鼻丰满白皙淫荡放纵的俄罗斯美女供大汗消遣，使大汗不但乐得不理朝政，其身子也在肉欲的放纵中一天天虚弱下来。而趁此机会，乃马真皇后快马加鞭地联结同党，剪除异己，扩大自己的实力，没几年，她就将“怯薛”（即禁卫军）发展到了四五万人马，其将领大多都换成了她的亲信。这时人们才逐渐看清了这个女人的“庐山真面目”，她不仅漂亮聪明，还很有野心。

乃马真皇后如此越位专权，令许多忠于圣祖的臣子看在眼里急在心上，可他们大多慑于乃马真皇后的淫威，既不敢怒更不敢言。只有老臣耶律楚材是实在看不下去了，几次三番地规劝窝阔



台大汗尽早确定下汗位的继承人，以免他日草原上出现混战的乱局。因为耶律楚材是圣祖留下来的忠心耿耿的大臣，长期以来也深受窝阔台大汗的信任与重用。尤其是在继承汗位上，窝阔台全仗了耶律楚材才做通了各藩王的工作，使拖雷能毫不犹豫地主持“忽里台”大会，全力拥戴他登上了大汗宝座。所以在确立继承人的事情上，窝阔台大汗还真就依了耶律楚材，排除了乃马真皇后的干扰，当众指定了小皇孙失烈门为大汗的继承人。安排完继承人后，窝阔台似乎更加放心了，那边长子们在西征的沙场上鏖战，他自己却留在哈尔和林尽情享受，什么修城筑宫，选美封嫔，听歌观舞，纵情酒色，忙得不亦乐乎。这样，有一天老臣耶律楚材就又找上门来。窝阔台见了，就赶紧笑着赐座，嘘寒问暖。可耶律楚材却没有理会，他只是手里拿着个锈蚀了的物件在大汗的眼前晃荡。窝阔台就忍不住问：“老爱卿拿的是什么东西呀？”

“哦，一个盛酒用的铁酒杯。”

“老爱卿是想让朕赐你些御酒吗？”

“非也。臣只想让大汗观看一下。”

“老爱卿真会逗朕，一个糟烂的酒杯有什么看头？”

“臣只是不知，这铁酒杯何以糟烂？请大汗赐教！”

“老爱卿，你怎么了？这不是酒腐蚀的吗？”

“大汗明鉴！酒能腐蚀如此坚硬之物，更何况人乎？”

“朕明白了，老爱卿你这是绕着弯子劝朕。多谢老爱卿的一片好心，朕记住就是了。”

“谢大汗！”

可没过几天，窝阔台大汗又依然故我了。只是他变着法地躲避着耶律楚材，有时借口出外巡视离开哈尔和林，去外地玩乐。而乃马真皇后却借机似乎提醒他似的说：“哎哟！我的大汗，您怎么又喝上酒了呢？您这要是让耶律大臣瞧着了，保不准他又拿出个什么铁疙瘩儿要您看呢。我劝您，还是把酒戒掉了算了。”

“唉，朕的老爱卿也是一番好意么，只是咱们蒙古男人哪有不喝酒的道理？”

“大汗说得也是，不喝酒的男人怎么能算是蒙古人呢？可这跟耶律大臣又没法解释，他引经据典一套套的总是有理可讲。唉！”